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荣获浙江省政府质量奖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者“亚厦股份”）于近日接到浙江省人民政府印发的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9 年省政府质量奖获奖组织的通报》（浙政发[2020]23 号）文件，公司荣获“2019 年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”。

“浙江省政府质量奖”是浙江省人民政府设立的最高质量奖项，由省政府批准、表彰和奖励，授予在浙江省登记注册、具有法人资格、质量管理成效显著，产品、服务、工程、环保质量以及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等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，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卓越贡献的企业或组织，旨在引导和激励全省各行各业加强质量管理，追求卓越绩效，实现高质量发展。该奖项主要按照 GB/T19580《卓越绩效评价准则》和 GB/Z19579《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实施指南》最新版本执行，并借鉴和吸收国际先进质量奖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。浙江各地、各相关部门，将此奖项作为检验和评判当地企业发展水平的重要依据，对照“重要窗口”的要求，不断推进全省高质量发展。

本次浙江省内仅有 10 家企业荣获“2019 年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”。公司是建筑装饰行业唯一获得省政府质量奖的企业。

“材料无醛化、生产工厂化、装配成品化”，公司率先自主研发工业化装配式内装技术，专注于高端星级酒店、大型公共建筑、高档住宅的精装修，并在机场铁路、商业综合体、银行金融机构、医疗机构、艺术文化机构等大型公共建筑方面具有强大的技术优势。近年来，公司参与了北京大兴机场、上海迪士尼乐园、北京 APEC、杭州 G20、厦门金砖五国、青岛上合峰会等标志性工程，在承接大

型高端公共建筑装饰项目上处于行业领先地位。

公司建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、省级企业研究院、博士后工作站等科研部门，形成了 15 大核心技术系统、内装领域技术的全覆盖，目前申请的知识产权 3,601 项，其中发明专利 681 项。

公司积极探索实践，锚定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驱动力，不断优化资源，在品牌打造、项目过程管控、企业信息化建设、人才培养体系完善等方面实现重大飞跃，为以产品+服务为主要模式的企业提供借鉴蓝本。此次荣获省质量奖，体现出浙江省人民政府对公司在企业管理方面卓越成效的充分肯定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继续发挥行业示范引领作用，持续深入质量管理，促进自身稳健发展，进一步探索传统建筑业向新制造业全面转型升级的道路，继续研发工业化装配式内装技术，不断升级与持续优化智能制造，为打造“中国制造 2025”标杆而继续努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五日